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26日，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撤销委托表决权事项的回函》（上证公函【2019】0937号）（以下简称“《回函》”）。

公司收到《回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回函》中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根据贵所《回函》的相关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核查，现就《回函》进行回复，具体如下：

一、根据公告，前期华铁租赁其他股东与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均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统一行使其在华铁租赁的表决权。本次《股东协议》生效后，原《增资协议》中相关条款自动失效。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增资协议》的具体洽谈过程；（2）前期华铁租赁其他股东授权、此次撤销授权公司行使其在华铁租赁表决权的具体原因，上市公司和华铁租赁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3）在《增资协议》中已约定其他股东委托表决权的授权不可撤销的前提下，通过签署《股东协议》取消委托表决权是否具有法律效力，并请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1）本次《股东协议》的具体洽谈过程；

2018年12月，华铁租赁各股东就融资租赁行业发展情况、华铁租赁公司经营情况及后续经营计划等内容进行了交流。股东提出当前融资租赁公司在金融去杠杆等宏观政策背景下发展不及预期，另提出在华铁科技战略调整逐步回归主业，后期对融资租赁在资金、担保及后续等其他支持将下降。针对上述问题，华铁租赁就后续经营管理权问题进行了初次探讨。随后几个月里，各股东多次沟通，最终达成一致意见，由华铁租赁全体股东根据其各自对华铁租赁的出资比例分别行使在华铁租赁股东会中的表决权，上述协议生效后，公司在华铁租赁股东会中表决权的比例降至20%，同时不再享有董事会中的多数席位，华铁租赁不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将不列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各方于2019年6月26日签署了《股东协议》。

（2）前期华铁租赁其他股东授权、此次撤销授权公司行使其在华铁租赁表决权的具体原因，上市公司和华铁租赁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华铁租赁成立于2015年7月，注册资本25亿元，主要用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华铁租赁成立时正处于融资租赁业务的快速发展阶段，中央及地方政府都大力支持，推动融资租赁业务的高速发展。为进一步加快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更好地发挥融资租赁服务实体经济、促进经济稳增长和转型升级的作用，2015年9月7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68号），对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了政策保障。鉴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及其在融资租赁行业的地位和对公司管理团队的信任，多家投资者表达了投资意愿。同时，公司也有增加营收渠道，做大、做强企业，便于公司未来融资和发债的需求。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引进了战略投资者。为便于统一管理并保持对华铁租赁的控制权，公司要求参与增资的投资者同意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统一行使其在华铁租赁股东会中的表决权。

2017年以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变化，融资租赁业务发展的步伐日趋放缓，目前发展的现状无法实现当初各股东对华铁租赁的预期。伴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的调整，公司将逐渐淡化融资租赁业务，回归主营、聚焦主业。综合各方考虑，经公司与华铁租赁其他股东协商一致，共同签署《股东协议》，分别行使各自在华铁租赁股东会中的表决权。

经核查，华铁租赁前期增资引进投资者，系投资者看好融资租赁行业的前景以及华铁租赁未来发展，是投资者根据自身投资判断作出的真实股权投资行为，不存在华铁科技、华铁租赁与投资者之间的债务融资协议所作的安排。同时，本公司与前述投资者将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华铁租赁章程的相关规定分配红利，无其他投资收益安排。本次《股东协议》签署过程中，公司与华铁租赁各股东就融资租赁行业发展情况、华铁租赁公司经营情况及后续经营计划等内容做了交流，经与各股东多次协商，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综合上述，上市公司和华铁租赁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3）在《增资协议》中已约定其他股东委托表决权的授权不可撤销的前提下，通过签署《股东协议》取消委托表决权是否具有法律效力，并请律师发表意见。

根据华铁科技与华铁租赁其他股东杭州雪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萨罗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昂麦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兴铁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兴铁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兴铁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兴铁肆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兴铁伍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兴铁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署的《增资协议》，华铁租赁其他股东均通过《增资协议》的约定，不可撤销地授权华铁科技统一行使其在华铁租赁的表决权。本所律师认为，通过《增资协议》的上述约定，华铁租赁其他股东不得单方面撤销对上述委托表决权事项的授权。

根据华铁科技的说明，由于国家政策变化、华铁租赁实际经营状况及公司经营战略调整等原因，华铁租赁全体股东经友好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对华铁租赁股东的权利义务进行调整，并于2019年6月26日共同签署《浙江华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根据《股东协议》的约定，华铁租赁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各股东按照其在华铁租赁的出资比例行使权利并承担义务，分别行使各自在华铁租赁股东会中的表决权。同时，《股东协议》对调整华铁租赁董事会席位、经营管理层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本所律师认为，华铁科技与华铁租赁其他股东共同签署《股东协议》对原《增资协议》约定的委托表决权、董事会席位等事项进行调整，系合同各方依据真实意思表示协商一致对原协议约定事项的变更，不属于部分股东对华铁科技授权表决事项的单方面撤销，符合《公司法》以及《合同法》第七十七条关于“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规定。

根据《股东协议》的约定，本所律师认为，《股东协议》的内容系对华铁租赁全体股东的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104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权利义务进行调整，不存在违反公序良俗及损害第三人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股东协议》自华铁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即生效，对华铁租赁全体股东具有法律效力。

国浩律师事务所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华铁租赁全体股东共同签署《股东协议》对股东权利义务进行调整（包括取消对华铁科技的委托表决权）系股东协商一致对原约定事项进行变更，不属于部分股东对华铁科技授权表决事项的单方面撤销，符合《公司法》、《合同法》的相关规定；《股东协议》的内容不存在违反公序良俗及损害第三人利益的情形，《股东协议》自华铁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即产生法律效力，对华铁租赁全体股东具有法律效力。

二、根据前期公告，华铁租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近三年经营业绩逐年增长，净利润从2016年的8,041万元增至2018年的2.03亿元。公司除融资租赁业务以外的其他业务的业绩整体呈下降趋势，净利润从2016年的5,426万元下降至2018年的-2,879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假设近三年华铁租赁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模拟测算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负债及各项关键财务指标的影响；（2）近三年上市公司对华铁租赁的财务资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借款等以及收取的利息费用，以及上市公司与华铁租赁的业务往来、应收应付款项等。

回复：
（1）假设近三年华铁租赁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模拟测算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负债及各项关键财务指标的影响；

项目	原华铁科技合并数据	假设华铁租赁不合并数据	变动数额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2,042,805,070.44	1,038,165,915.02	-1,004,639,155.42	-49.18%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2,453,030.31	189,000,000.00	-973,453,030.31	-83.74%
非流动资产	4,038,039,960.03	2,111,055,130.11	-1,927,004,829.92	-47.7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2,000,000.00	-	-182,000,000.00	-100.00%
长期应收款	2,368,136,294.74	-	-2,368,136,294.74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6,157,380.47	684,336,864.00	628,179,483.53	1118.61%
资产总计	6,080,865,030.47	3,149,221,045.13	-2,931,643,985.34	-48.21%
流动负债	1,919,564,674.81	1,579,620,113.87	-339,944,560.94	-17.7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2,217,994.21	94,600,000.00	-357,617,994.21	-79.08%
非流动负债	1,391,015,865.29	603,347,305.00	-787,668,490.29	-56.81%
其中：长期应付款	78,981,490.29	-	-78,981,490.29	-100.00%
负债合计	2,058,580,540.10	1,639,654,488.87	-418,926,051.23	-20.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77,647,260.10	1,477,647,260.10	-	-
少数股东权益	2,544,637,230.27	3,191,929,166.26	-2,512,717,934.11	-98.75%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4,022,284,490.37	1,509,566,526.26	-2,512,717,934.11	-62.47%
营业收入	887,645,719.84	610,830,103.85	-276,815,615.99	-31.19%
营业成本	265,157,842.83	233,983,679.43	-31,174,163.40	-11.76%
税金及附加	4,966,531.81	2,813,637.81	-2,152,894.00	-43.35%
销售费用	78,740,394.36	77,698,946.80	-1,041,447.56	-1.32%
管理费用	39,508,273.37	34,931,602.73	-4,576,670.64	-11.58%
研发费用	17,395,429.45	17,395,429.45	-	-
财务费用	58,086,398.37	58,822,784.65	736,386.28	1.27%
资产减值损失	238,070,033.91	239,430,176.20	1,360,142.29	0.57%
其他收益	29,743,387.10	2,051,621.81	-27,691,765.29	-93.10%
投资收益	2,467,447.60	40,017,456.50	37,550,008.90	1521.82%
利润总额	219,351,485.31	-10,655,899.06	-230,007,384.37	-104.86%
净利润	132,526,605.33	-29,674,746.05	-162,201,351.38	-122.39%
少数股东损益	161,314,766.99	-886,534.39	-162,201,351.38	-10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88,161.66	-28,788,161.66	0.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2.01	-	-

项目	原华铁科技合并数据	假设华铁租赁不合并数据	变动数额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2,518,098,797.42	1,036,773,150.06	-1,481,325,647.36	-58.83%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26,235,087.99	250,000,000.00	-1,376,235,087.99	-84.63%
非流动资产	3,135,827,753.17	1,640,219,885.40	-1,495,607,867.77	-47.6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2,000,000.00	-	-182,000,000.00	-100.00%
长期应收款	1,851,430,133.32	-	-1,851,430,133.32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587,629,145.68	587,629,145.68	不适用
资产总计	5,653,926,550.59	2,676,993,035.46	-2,976,933,515.13	-52.63%
流动负债	1,616,924,390.57	1,426,592,763.78	-190,331,626.79	-11.7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7,497,984.39	221,000,000.00	-336,497,984.39	-60.36%
非流动负债	547,085,305.60	111,000,000.00	-436,085,305.60	-79.71%
其中：长期应付款	436,085,305.60	-	-436,085,305.60	-100.00%
负债合计	2,164,009,696.17	1,537,592,763.78	-626,416,932.39	-28.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39,400,271.68	1,139,400,271.68	-	-
少数股东权益	2,350,516,582.74	-	-2,350,516,582.74	-100.00%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9,916,854.42	1,139,400,271.68	-2,350,516,582.74	-67.35%
营业收入	693,511,075.62	465,351,572.56	-228,159,503.06	-32.90%
营业成本	237,490,273.53	214,320,901.51	-23,169,372.02	-9.76%
税金及附加	3,635,660.49	1,779,681.71	-1,855,978.78	-51.05%
销售费用	74,238,389.42	72,317,343.22	-1,921,046.20	-2.59%
管理费用	28,909,931.50	25,158,493.80	-3,751,437.70	-12.98%
研发费用	15,535,288.06	15,535,288.06	-	-
财务费用	55,860,367.92	74,391,276.22	18,530,908.30	33.17%
资产减值损失	75,221,732.28	53,697,129.05	-21,524,603.23	-28.61%
其他收益	14,891,410.23	3,650,367.18	-11,241,043.05	-75.49%
投资收益	41,736,817.18	31,526,146.04	-10,210,671.14	-24.46%
利润总额	223,050,869.11	44,299,066.26	-178,751,802.85	-80.14%
净利润	158,281,131.33	32,176,547.15	-126,104,584.18	-79.67%
少数股东损益	126,104,584.18	-	-126,104,584.18	-1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76,547.15	32,176,547.15	0.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2.84	-	-

项目	原华铁科技合并数据	假设华铁租赁不合并数据	变动数额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2,208,517,097.36	791,417,962.51	-1,417,099,134.85	-64.17%
其中：货币资金	699,373,648.63	80,240,348.61	-619,133,299.68	-8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7,326,608.63	253,000,000.00	-744,326,608.63	-74.64%
非流动资产	2,262,174,102.73	1,605,910,367.46	-656,263,735.27	-29.01%
其中：长期应收款	1,212,319,676.19	-	-1,212,319,676.19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556,102,999.64	556,102,999.64	不适用
资产总计	4,470,691,200.09	2,397,328,329.97	-2,073,362,870.12	-46.38%
流动负债	764,004,342.86	1,113,829,590.74	349,825,247.88	45.79%
其中：其他应付款	6,573,542.89	430,064,160.15	423,490,617.26	6442.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337,975.30	105,064,094.70	-57,273,880.56	-35.28%
非流动负债	360,864,234.14	162,088,114.70	-198,776,119.44	-55.08%
其中：长期应付款	198,776,119.44	-	-198,776,119.44	-100.00%
负债合计	1,124,868,577.00	1,275,917,705.44	151,049,128.44	13.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1,410,623.03	1,121,410,623.53	-	-
少数股东权益	2,224,411,998.56	-	-2,224,411,998.56	-100.00%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5,822,623.09	1,121,410,623.53	-2,224,411,998.56	-66.48%
营业收入	478,992,277.07	375,135,390.64	-103,856,886.43	-21.68%
营业成本	181,134,497.52	181,134,497.52	-	-
税金及附加	4,767,854.57	2,330,489.27	-2,437,365.30	-51.12%
销售费用	56,922,897.90	55,318,037.29	-1,604,860.61	-2.82%
管理费用	34,587,691.82	30,376,897.99	-4,210,793.83	-12.17%
财务费用	34,326,663.24	42,870,699.13	8,544,035.89	24.89%
资产减值损失	26,634,185.91	26,643,961.31	9,775.40	0.04%
其他收益	4,593,930.68	1,187,484.15	-3,406,446.53	-74.15%
投资收益	-	16,116,632.26	16,116,632.26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54,899,794.80	63,452,302.55	-91,447,492.25	-59.04%
净利润	118,727,846.89	54,261,317.89	-64,466,529.00	-54.30%
少数股东损益	64,466,529.00	-	-64,466,529.00	-1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61,317.89	54,261,317.8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4.94	-	-

关于泰达宏利泰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新增浦发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7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泰达宏利泰和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00630）（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浦发银行为销售机构。

自2019年7月2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进行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办理方式和时间请见浦发银行发布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发售公告等相关文件，可以拨打浦发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28,也可以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浦发银行客户服务网站:www.spdb.com.cn,同时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010-6655662),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查询。

注: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按照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每份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3年,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的三年持有期到期日(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风险提示:基金名称中含有“养老”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9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信基金”）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9年7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盈信基金交易系统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同时自2019年7月23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盈信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319
1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320
2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507
2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508
2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0509
3	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017
3	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550
4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41
4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142
4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143

7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254
7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2213
7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267
8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18
9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2273
9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419
10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314
11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733
11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1894
11	泰达宏利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263
13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3554
14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04
15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01
16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711
16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3712
17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00
18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482
18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4483
19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484
19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4485
20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983
21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90
21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6691
22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1
23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2
24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3
25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4
26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5
26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6
27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00
28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2207
29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8
30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9
31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10
32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09
32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11
33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212
34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2213
35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3548
36	泰达宏利利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2214
37	泰达宏	